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邵鸿率调研组来湘调研,沈晓明拜会

9月20日至23日,全国政协副主席、九三学社中央常务副主席邵鸿率调研组来湘开展“人口变化背景下中小学教育与职业教育布局调整”专题调研。省委书记沈晓明确拜会。

在湘期间,调研组一行先后前往株洲市、长沙市、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走访多所中小学校、职业院校和师范院校,考察教育布局调整情况,并召开专题调研座谈会,听取省直有关单位情况汇报和专家学者代表意见建议。

座谈会上,邵鸿强调,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

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着眼现代化需求,适应人口结构变化,统筹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统筹政府投入和社会投入,建立健全更加合理高效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

邵鸿指出,“十五五”规划纲要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都明确要求健全适应人口变化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要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把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为布局调整的根本出发点,保障好群众基础教育权益。要把人口变化作为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契机,优化办学标准,加快实现教育治理迭

代升级。要健全多部门协同统筹机制,统筹城乡、各学段、公办民办教育,联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鼓励基层改革试点探索,坚持充分调研、多方协商、试点先行、动态优化,对地方创新实践给予包容支持。他表示,期待湖南继续发扬“敢为人先”精神,在教育布局调整、教育现代化建设中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继续深入推进相关工作,提炼更多可复制推广的实践经验,为全国教育改革发展贡献湖南力量。

拜会中,沈晓明对九三学社中央长期以来对湖南发展的关心支持表示感

谢。他说,湖南是人口大省,也是教育大省,做好教育工作事关湖南长远发展,也关乎民生福祉。湖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工作,结合“十五五”规划编制实施,认真谋划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体系建设。希望九三学社中央和调研组专家以此次调研为契机,加强对湖南教育工作的指导支持,多提宝贵意见建议,助力湖南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省领导隋忠诚、王俊寿、虢正贵参加有关活动。

湖南日报记者李毅 刘燕娟

希望广大湘商积极参与湖南发展

第十二届全球湘商大会开幕,沈晓明授牌,毛伟明汪鸿雁致辞

23日,第十二届全球湘商大会在衡阳市开幕,来自世界各地的湘商代表、院士专家、商会和企业家代表等齐聚雁城,一起叙乡情、话合作、谋发展。省委书记沈晓明出席开幕会并为2024—2025年度“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标志性项目代表授牌,省委副书记、省长毛伟明,全国工商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汪鸿雁致辞。开幕会前,沈晓明、毛伟明会见了出席大会的部分嘉宾代表。

会见中,沈晓明代表省委、省政府对各位嘉宾的到来表示欢迎,对大家长期以来给予湖南发展的关心支持表示感谢。他说,当前全球湘商已超过400万人,遍布180多个国家和地区,是全国十大商帮之一。自省委、省政府推动湘

商回归以来,广大湘商为湖南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实践充分证明,广大湘商是湖南发展的宝贵财富,是推动全省高质量发展中一支不可替代的重要力量。希望广大湘商积极参与湖南发展,对湘商回归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建议。湖南将持续为广大企业家在湘发展创造更好条件,与大家一起去把湖南建设好,不辜负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的殷切期望,不辜负各位湘商对湖南的支持厚爱。

“雁飞千山终归巢,商行四海总思湘。”毛伟明在致辞中号召大家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共续湘商传奇、共启合作新篇。他说,近年来,广大湘商怀揣投资

兴业的热情、勇于创新的激情、牵线搭桥的乡情、反哺桑梓的深情,回湘兴湘奔涌如潮。“十四五”期间,湘商回归新注册企业6510家,投资超万亿元。站在新起点,面临国家战略的叠加赋能、科产融合的澎湃动能、内外融通的强劲势能、软硬环境的支撑效能,投资三湘恰逢其时。诚邀大家争当投资湖南的参与者、创新湖南的开拓者、开放湖南的牵线者、奋进湖南的代言者,携手湖湘共赢发展。省委、省政府将以一流服务“迎商”“助商”“安商”,为大家回湘发展创造最优条件。

汪鸿雁指出,本届大会在“十五五”开局起步的关键之年召开,对于凝聚全球湘商力量、助力湖南高质量发展具有

重要意义。广大湘商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赓续优良传统,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勇担重任。要登高望远、保持定力,在把握大势中坚定信心;敢为人先、向新图强,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勇当先锋;苦练内功、守法经营,在完善企业治理中行稳致远;义利兼济、情系桑梓,在回报社会中彰显担当。全国工商联将充分发挥桥梁纽带和助手作用,打造“民营经济人士之家”,一如既往关注湘商成长、服务湘商发展,为湖南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汇聚更强民企力量。

省领导隋忠诚、王道席、王俊寿、吴桂英、张健出席,5位企业家代表作交流发言。

湖南日报记者刘燕娟 孙敏坚 唐亚新

湖南出台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闭幕,沈晓明出席

9月23日下午,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长沙闭幕。会议表决通过了有关法规、决定和人事任免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沈晓明确出席会议。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吴桂英主持会议,副主任陈飞、胡旭晟,秘书长王晓科出席会议。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蒋涤非、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叶晓颖列席会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若干规定》《湖南省供销合作社条例》《湖南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修订案)》《湖南省民宿条例》。

会议表决通过了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湘江长沙段两岸风貌管控若干规定》《衡阳市促进中医药康养与文旅融合发展若干规定》《衡阳市秸秆综合利用管理条例》《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的决定》《湘潭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湘潭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的决定》《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邵阳市城市公园广场管理条例〉等地方性

法规的决定》《常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张家界市城乡建筑风貌管理条例》《张家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张家界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的决定》《郴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郴州市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郴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决定》《娄底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娄底市孙水河保护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的决定》《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农村人居环境治理若干规定〉等地方性法规的决定》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省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省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省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关于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案。省监察委员会、省高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同志,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各市州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部分在湘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和省十四届人大代表,以及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湖南日报记者郭宸 刘燕娟
见习记者肖子欣

装修交物业费均可提取长沙公积金

一孩及以上家庭贷款额度均可在现行基础上上浮30%

9月23日,长沙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发布新政,新增装修住房、支付物业费两大提取情形,优化代际互助、直付购房款等七项现行政策,多项政策利好满足缴存人多样化住房消费需求。

新增装修、物业费提取业务

此次新政新增装修住房、支付物业费提取场景,并优化缴纳契税、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提取。缴存人家庭支付长沙市首套或第二套自住房全屋装修费用,可申请提取一次,装修单价不超过每平方米1500元,最高可提取21.6万元;支付长沙市首套或第二套自住房物业费,可每年提取一次,提取额度不超过3000元。此外,缴存人家庭缴纳契税、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提取两项业务可按规定办理。

放宽购房贷款、“可提可贷”条件

聚焦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此次同步优化了住房套数认定、商转公贷款、“可提可贷”等购房政策。住房套数认定在“按区认定”的基础上还可“按区核减”,拟购一手房所在区县(市)已有自住房的可自动核减1套,首次申请公积金贷款执行首套利率。群众普遍关注的商转公贷款由“全市仅有唯一一套房”放宽至“全市拥有不超过两套自住房”家庭。除此之外,缴存人家庭在长沙市购买首套

或第二套自住房且为一手房的,可申请购房提取,同时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其中房产位于芙蓉、天心、岳麓、开福、雨花五区的可办理公积金直付购房款业务直接冲抵房款。

优化代际互助、已育家庭贷款

新政立足家庭需求,统一已育家庭最高贷款额度,进一步优化代际互助机制。一孩及以上家庭贷款额度均可在现行基础上上浮30%,不再仅限二孩及以上。代际互助提取政策取消了购房主体须在长沙市缴存的限制,并将购房适用地域范围拓宽至长沙市以外。其中,湖南省内购房须为首套或二套一手房,省外须为首套一手房。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新政调整是长沙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与湖南省“新湘十条”部署要求的具体实践,长沙市住房公积金政策由购房支持向居住全周期保障延伸,目前已覆盖租房保障、购房交易、房屋装修、日常居住四个环节。

据悉,新政自2026年10月23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省直分中心遵照执行。铁路分中心缴存人家庭在长沙市及省内其他行政区域购房,同样适用上述政策。(湖南日报)